

邢台市场监管部门持续加强药品安全监管

在案件查办上下足功夫 守护药品质量安全

本报讯 (记者 张世杰
实习生 吕灵涵)2024年,邢台市市场监管局认真贯彻落实省药监局部署安排,按照“四个最严”要求,扎实推进药品安全巩固提升行动,始终保持严厉打击药品违法犯罪行为,有效保障了全市药品安全形势总体稳定。

邢台市场监管部门紧盯群众关切,有力保障用药安全。聚焦群众投诉举报频次高、过度宣称药品功效、体验式营销、非法渠道购药等问题,市场监管部门开展专项治理整顿,及时消除风

险隐患。全市发展社区、农村药品安全协管员信息员5876人,开展药品安全科普活动196场,发放宣传资料10万余份,进一步提升了群众安全用药意识,营造了药品安全社会共治的良好氛围。根据“两员”(社区、农村药品安全协管员)提供的线索,查办案件23起,进一步规范了全市药品市场秩序。

邢台市场监管部门紧盯薄弱环节,全力排查安全隐患。市场监管部门以城乡接合部、农村地区为重点区域,以单体药店、

个体诊所、村卫生室为重点对象,对药品经营企业、使用单位开展全覆盖检查,整改风险隐患,整顿市场秩序。行动开展以来,全市累计检查药品零售企业5834家次,检查医疗机构5326家次,责令整改1049家次,跟踪整改落实率100%,全力把风险隐患化解在萌芽状态。

邢台市场监管部门紧盯案件查办,强力震慑违法犯罪。市场监管部门定期对12315群众投诉举报、监督抽检、专项督查、外省市移交案件线索等进行梳理

统计,深入挖掘案源信息。发现重要线索或涉刑案件,药监、公安同步介入,共同做好调查取证、案件定性等工作。先后为公安机关办案检验药品103批次,出具药品认定意见书75份,全力协助公安机关收集证据。突出“打源头、追上线、端窝点”,巩固提升行动开展以来,全市共查办涉药品案件763件,移送公安机关59件,落实违法行为“处罚到人”规定,对3人给予从业禁止、行业禁入惩戒,真正做到查办一案、警示一片。



“法治春风送祝福,检察温情暖人心”。1月7日,深泽县人民检察院干警深入对口帮扶村开展第六届“乡村振兴·检察同行”春联赠送活动。一幅幅饱含着美好祝愿的春联传递着检察温度,干警们带着新春祝福走进群众家中,了解他们的生活状况,并将寓意美好的春联送到他们手中,让群众在寒冬中感受到检察温情。

王园
陈若涵 摄

男子醉倒街头
民警及时救助

□ 翟登超

1月2日凌晨2时30分许,衡水市冀州区公安局冀州镇派出所接群众高某报警称:自己喝多找不到家了,在金鸡大街上被冻得瑟瑟发抖,请民警提供帮助。

接警后,值班民警迅速赶赴现场,看到该男子站在路边,身侧还停着一辆自行车,浑身散发着浓烈的酒味。询问男子具体情况,男子时而清醒,时而糊涂,无法回答民警的问题。民警耐心安抚、细心询问,从语言碎片中整理出有用信息。原来男子家中只有他自己一个人,当晚和朋友小聚,一时喝多醉倒在了路边。民警将其扶上警车,自行车也装上警车,送高某回到家中。

“大半夜的,麻烦你们把我送回家,真是太谢谢你们了!你们真是为民服务的好警察!”到家后,意识逐渐清醒的高某拉着民警的手连连致谢。

驾驶证过期仍开车上路
交警现场普法依法处罚

本报讯 (孙建美)驾驶证是法律要求的驾驶许可证明,确保驾驶人具备安全驾驶所需的技术和知识,从而保障道路交通安全。殊不知,驾驶证也有“保质期”,一旦过了“保质期”就不能驾驶上路。近日,高速交警西柏坡大队就查处了一名驾驶人驾驶证过期后驾驶上路的违法行为。

1月5日上午,高速交警西柏坡大队民警贾振坤在辖区京昆高速昆明方向324公里处开展勤务时,发现一辆小型轿车驾驶人袁某驾驶证状态为逾期未换证。经核实,袁某驾驶证已于2024年7月3日超过有效期。民警在交谈中了解到,袁某明确知晓其驾驶证已经逾期,然而他并未将定期按时换证视为必要之举,反而以家中有事为借口,为自己辩解。最后,民警对袁某进行了普法教育,并依法对其驾驶证超过有效期仍驾驶机动车的交通违法行为作出了罚款500元的处罚。

高速交警提示:驾驶证过期期间驾驶机动车上路行驶属于无证驾驶违法行为。机动车驾驶人应当于机动车驾驶证有效期满前90日内,向机动车驾驶证核发地或者核发地以外的车辆管理所申请换证。

海兴县检察院与市场监管部门联动
合力保障饭店餐具卫生安全

□ 王长青

日前,海兴县人民检察院干警在履重中发现有个别饭店存在消毒餐具使用不规范的问题线索后,迅速到辖区内多家餐饮服务经营场所开展走访排查,发现部分饭店正在使用过期消毒餐具,以及未按照相关法律规定查验留存餐具集中消毒服务单位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和消毒合格证明,给消费者饮食卫生造成安全隐患,损害社会公共利益。

该院依法向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制发检察建议,指出餐具服务行业消毒餐饮具使用监管不规范的问题,督促监管部门对涉事问题加强跟踪监督,确保整改措施落实到位,充分保障餐饮质量安全。

海兴县市场监督管理局积极响应,立即展开餐饮具清洗消毒专项整治行动。截至目前,

市场监管部门共出动执法人员45人次,排查各类餐饮服务单位125家,签订食品安全承诺书125份,发现风险隐患问题2个,发出责令整改通知书2份,对1家餐饮服务单位给予警告处罚。同时,结合餐饮业面貌提升工程,组织餐饮服务从业人员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增强其守法经营和食品安全意识,推动餐饮服务行业健康发展。

亲兄弟闹纠纷对簿公堂 法院审执联动高效破局

□ 闫周波

近日,定州市人民法院东亭法庭与执行局加强协调联动,成功调解一起亲兄弟之间的邻里纠纷案件,使矛盾纠纷得到实质性化解。

甲乙两人不仅是邻居,更是亲兄弟,但因各种原因,两家长期矛盾不断,经常为小事爆发冲突,形成多起案件起诉至法院。甲起诉乙对其进行殴打要求赔偿,法院依法判决后,乙又起诉甲攻击其宠物狗要求赔偿。虽经当地多方人员和部门调解,但长期积累导

致两家矛盾日益尖锐,无法调和。

案件受理后,东亭法庭办案法官经过认真研判和梳理各个案件后发现,打人和打狗案件只是双方矛盾的表象,深层原因还是两家人长期以来的相互对立情绪,如果只处理案件而不解决两家情感上的矛盾,以后势必还会产生其他案件。办案法官第一时间做双方工作,提出两个案子一并解决,以从根源上解决矛盾,但因距离双方预期差距太大,调解工作一度陷入僵局。

经调解所涉案卷发现打人案件已进入执行程序,办案法官立刻与执行法官联系,制定调解对策共同约见被执行人。在约谈中,执行法官依法告知被执行人拒不执行的后果,慢慢打消其抗拒执行的情绪;办案法官从情、理、法的角度对其进行耐心细致的劝解,通过和双方多次沟通,最终达成一致意见:乙支付甲一次性补偿,打人案与打狗案一并化解。和解协议当场履行完毕,双方都表示满意和感谢,一场亲兄弟间的矛盾纠纷得到彻底化解。

秦皇岛海港法院开展集中执行行动
兑现当事人胜诉权益

本报讯 (高歌)为保障兑现当事人的胜诉权益,让人民群众过一个安心年、暖心年,秦皇岛市海港区人民法院把握被执行人返乡过年等有利时机,从1月3日起开展为期约一个月的全院集中执行行动,重点攻克一批涉民生案件。

该院将此次行动定为春节前重点工作,除执行局全员参与外,还从其余部门抽调精干力量,参与集中执行行动,由局执行指挥中心统筹安排,确保活动“兵力足”、成效显。执行启

动前,执行法官将涉民生案件和其他小标的案件进行全面梳理,对案情进行细致分析,根据案件情况制定详细执行方案,为此次集中执行行动顺利开展打下坚实基础,力求执行效果“最优解”。

1月3日凌晨6时,第一次行动拉开帷幕。干警们顶着星月,冒着寒风,根据不同案件的性质、特点,结合被执行人实际情况,兵分多路,整装出发。执行过程中,干警们结合案件具体情况,将善意文明和拒执打击相结合,既

耐心细致释明拒不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义务的法律后果,又注重灵活采取拘传、拘留等强制措施,督促被执行人及时履行义务。

在赵某某申请宋某某劳务合同纠纷案件中,被执行人多次拒不到院、拒接电话,态度恶劣,经执行人员和申请人多方联系,在当天将其传唤至法院过程中,被执行人认识到自身错误,将拖欠款项2750元全部履行。在某公司申请温某某借贷案件中,被执行人拒不履行生效的法律文书,执

承德双滦检察院组织
宪法宣传进校园活动

本报讯 (王蕾)为帮助未成年人树立正确的法治观念,近日,承德市双滦区人民检察院的检察官们先后走进双滦区实验小学、双滦区第四小学,为300余名师生带来了生动的法治课。

课堂上,检察官简明扼要地向同学们介绍了宪法的发展历程、基本构成,让同学们直观地了解到宪法是如何在默默守护和陪伴在我们人生的每一段历程。检察官根据小学生的心理特点,结合当下学生群体中的热点法治问题,检察

官重点向同学们讲解了未成年人保护法的相关内容,帮助同学们提高守法意识,增强用法能力,将法治观念的种子根植在同学们的心中。在法律知识随堂小测试环节,同学们热情高涨,积极踊跃回答问题,树立起了对宪法的尊崇之心,取得了良好的普法教育效果。下一步,双滦区检察院将持续关注未成年人法治教育工作,拓宽宣传渠道,丰富宣传内容,常态化开展普法宣传活动,为全面保护未成年人健康成长贡献法治力量。

石家庄鹿泉检察院持续
推进“检护民生”专项行动

推动解决一批群众烦心事

本报讯 (赵军)2024年以来,石家庄市鹿泉区人民检察院扎实开展“检护民生”专项行动,推动解决一批群众的操心事、烦心事、揪心事,积极做实做优检察为民,有效提升群众幸福感、满意度,以检察“力度”持续提升民生“温度”。

该院把为民司法、为民谋利作为专项行动的宗旨和目标,以检察履责解民忧、纾民困、暖民心,积极构筑民生保护大格局。着眼增强联动协同,突出民生导向,该院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人民监督员参与公开听证监督办案。通过开

展检察开放日、走进代表委员之家等活动,主动加强与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的沟通联络,自觉接受人大监督、政协民主监督和社会监督。

该院对执法部门检查辖区内集中消毒餐饮具企业进行现场监督,守护人民群众食品安全。针对“探店达人”视频推销开展专项调查,推动规范互联网营销新业态。重点办理特定群体保护案件,制发检察建议,督促监督母婴室规范化建设,督促养老服务加强食品安全管理,督促医院、公园等场所开设无障碍停车位、无障碍卫生间,切实保障人民群众权益。

曲阳法院干警为学生送法护成长

本报讯 (张颖)为进一步增强青少年法律意识和自我保护意识,帮助学生度过一个安全快乐的假期,1月3日至6日,曲阳县人民法院组织干警先后到潮悦、永宁、文昌、燕南四所小学集中开展普法宣讲。

活动中,干警们根据学生的年龄和身心特点,重点围绕民法典、未成年人保护法等法律法规,通过真实鲜活的案例、妙趣横生的视频以及热烈的互动讨论,深入

浅出地为同学们讲解了有关未成年人犯罪、电信诈骗、网络安全、交通安全等方面的知识,在提醒同学们远离非法行为、保护自己的同时,积极引导同学们增强法治观念、树立法治信仰,将学习法律知识融入日常,做新时代遵纪守法的好少年。同学们表示,今后的生活中,要养成学习法律、明辨是非的良好行为习惯,学会用法律武器保护自己的同时,努力做崇礼守法的好学生。

兴隆开展法律援助宣传服务

本报讯 (付竞轩 马凯)“法律援助能上门服务吗?”“我们家条件不好,有笔钱对方一直不给,该怎么办”……日前,在兴隆县雾灵山镇塔前村的小会议室里,村民们带着自己生活中遇到的难题进行法律咨询,兴隆县法律援助中心工作人员对群众的问题一一进行解答,并积极向群众普及法律援助知识,引导群众树立法律思维,遇到问题积极运用法律武器维护自身合法权益。

当天,由兴隆县司法局联合雾灵山镇政府等单位开展新修订的《河北省法律援助条例》宣传活动,并现场提供咨询服务。此次活动旨在提升法律援助的社会知晓率,更好地为群众解决急难愁盼问题。工作人员重点宣传了法律援助法

与《河北省法律援助条例》等法律法规,着重向在场群众介绍了法律援助进一步扩大的受理范围、申请条件、申请程序及申请法律援助的途径等内容,引导群众遇事找法、办事依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

此外,为确保《河北省法律援助条例》发挥实效,兴隆县司法局还积极利用微信公众号等网络平台推送法律援助案例等内容,进一步扩大了法治宣传教育影响力。该县积极探索推行“法官一调解—法律服务—法律援助终结”联动的法律服务模式,在“法律宣传随时进行、矛盾纠纷排查及时跟进、法律服务疏导、法律援助终结联动”的工作模式中宣传法律,通过宣传法律促进矛盾化解,推动法律宣传入户,推动法援为惠民生。

执行人员多次与其联系均未有回应。本次行动中,执行人员通过线下调查将其传唤至法院,经过耐心对其释法明理,同时告知其拒不履行法定义务的严重后果,被执行人最终履行欠款4000元。

本次行动共出动人员50名,警车17辆,对50件案件进行集中执行,拘传11人,拘留5人,和解金额500余万元,执行到位金额18.1万元,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等全程监督执行。